附件3：

“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第十七届全国中学生水科技发明比赛暨斯德哥尔摩青少年水奖中国地区选拔赛活动细则

一、参赛条件

比赛举办当年8月1日前，凡11-20周岁的在校(高中、初中)学生个人或团体（不超过3人）均可参赛。比赛分为发明创新类、实践调查类和宣传创意类共三个类别，参赛学生均可按类别提交相应参赛作品，其中发明创新类分为低年龄组别（11-14周岁）和高年龄组别（15-20周岁），实践调查类和宣传创意类不区分年龄组别。

根据瑞典组委会要求,代表中国赴瑞典参加世界总决赛的项目选手将从发明创新类高年龄组(15-20周岁)中产生。

二、参赛类别

**A类：发明创新类**

参赛者应立足于工程技术、自然科学、社会科学领域，立足于自己的家乡、社区就如何改善水环境质量、加强水资源管理、提高废水处理能力，促进水经济产业多样化，促进水资源节约和水生态环境保护等内容开展一个长期（持续到2019年2月底）或者短期（2018年3月—2019年2月底）的发明创新项目以帮助当地居民提高水环境保护意识，改善家乡居民生活质量尤其是提高贫困地区居民的生活和经济水平。

本类项目需已经被证明有效解决了实际存在的水环境或水资源管理相关问题，或在一定条件下，通过进一步研究有可能被证明、实现或转化为解决相关问题的创新科技发明或应用研究。

**B类：实践调查类**

参赛者可以围绕所在地区的水资源保护、水环境现状、公众水环境意识等内容开展一个长期（持续到2019年2月底）或者短期(2018年3月—2019年2月底)的实践调查项目。

本类项目需通过科学的调查实践及分析，反映当地水环境问题、水治理成果及公众水环境意识现状等内容，并以青少年的视角向相关部门、媒体、周边公众提出积极可行的合理化建议、倡议或行动准则，得到积极反馈和取得一定成效。

**C类：宣传创意类**

参赛者可以围绕本地区、国家或全球范围内如何提高水环境质量，加强水资源管理，以及有关水的社会宣传及公众参与等内容开展一个长期（持续到2019年2月底）或者短期(2018年3月—2019年2月底)的宣传创意项目。

本类项目需通过公众易于接受的宣教形式（绘画、视频、动画、歌曲、舞台剧、摄影、创意DIY制作等）向公众呼吁节水、护水的理念，积极推动环保公众参与。

三、报送方式

1、登陆比赛官方网站http://skj.ceec.cn，阅读比赛要求，在线注册并提交作品。

2、请参赛者严格按照截止日期报送作品，逾期将视为无效，未通过初选的作品将不再通知作者本人。

四、比赛流程

|  |  |  |
| --- | --- | --- |
| **序号** | **实施时间** | **内容** |
| **步骤1** | **2018年11月-2019年3月中旬** | **作品申报**登陆比赛网站skj.ceec.cn下载参赛项目书模版，在线申报作品。 |
| **步骤2** | **2019年3月** | **项目初审及入围总决赛名单公示**由评委专家进行项目作品初评，组委会发文公示入围总决赛的项目名单。 |
| **步骤3** | **2019年4月下旬—5月** | **全国总决赛活动及比赛结果公示**获得入围全国总决赛资格的优秀项目进行现场总决赛及颁奖活动。 |
| **步骤4** | **2019年6月—8月底** | **筹备赴瑞典参加斯德哥尔摩青少年水奖决赛及交流活动**特等奖项目经公示后，向斯德哥尔摩青少年水奖组委会提交获奖作品，办理出国手续，准备出国参赛宣传资料。 |
| **步骤5** | **2019年8月底** | **赴瑞典参加斯德哥尔摩青少年水奖决赛****及交流活动**特等奖项目参赛团队代表中国赴瑞典参加为期一周的斯德哥尔摩青少年水奖决赛及环保交流活动。 |
| **步骤6** | **2019年9月-10月** | **项目总结及下届比赛启动**环境保护部宣传教育中心组织召开指导教师培训会并对参赛学校进行指导。 |

五、奖励

**（一）奖项设置**

1、参赛学生

特等奖1个（由A类高年龄组获奖团队中产生，该奖项获奖学生不超过三人团队将代表中国赴瑞典参加斯德哥尔摩青少年水奖决赛）

**A类低年龄组（11-14周岁）**

一等奖3个、二等奖5个、三等奖10个、优秀奖若干

**A类高年龄组（15-20周岁）**

一等奖3个、二等奖5个、三等奖10个、优秀奖若干

**B类：实践调查类**

一等奖3个、二等奖5个、三等奖10个、优秀奖若干

**C类：宣传创意类**

一等奖3个、二等奖5个、三等奖10个、优秀奖若干

2、优秀指导教师：若干

3、优秀组织单位：若干

（注：具体奖项数量由组委会根据当年参赛项目的实际作品数量和质量按照一定的比例进行适当调整）

**（二）奖励办法**

1、特等奖：奖金5000元、奖杯、获奖证书

2、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及优秀奖：获奖证书

3、优秀指导教师、优秀组织单位：荣誉证书